

廖光亨著

訓政時期
聯政實施計劃

譚延闓題



廖光亨著

訓政
時期
縣政
實施
計劃

譚延闓題

訓政時期自治必讀叢書

閻錫山題 訓政時期模範縣政 八角

褚民誼題 區鄉鎮自治淺說 兩角

區鄉鎮制問答(即區村里) 兩角

地方自治實行法問答 兩角

地方自治概要 叁角

土地整理法淺說 兩角

戶口調查與人事登記實施法 兩角

最新公文程式提要 五角

區村里自治事業之設計 叁角

地方警衛組織和訓練 兩角

農村教育實施法 兩角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付刊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初版

訓政時期縣政實施計劃(全一冊)

每部定價大洋五角

著者 廖光亨

印刷者 三民公司

發行者 三民公司

分售處 各大書局

此書有翻印必究
此書有翻印必究

總發行所

北四川路底狄思威
上海三民公司
路口求志里三十號

重先

民縣

政治

人

漢氏集曾全碑字題



成为邦本
在固邦宁

譚延闓



2084

民
治
權
輿

楊
兆
泰
敬
題



制治之源

鄭五藏題



訓政津梁

史維煥敬題



自治之基

蔡琨敬題



訓政時期
縣政實施計劃目錄

題簽

行政院長譚延闓封面題簽

題辭

立法院長胡漢民題辭

行政院長譚延闓題辭

內政部長楊兆泰題辭

最高法院檢察長鄭烈題辭

中央執行委員會訓練部祕書史維煥題辭

中央立法院立法委員蔡璵題辭

弁言

目

錄

緒論

第一篇 訓政第一期應辦事項

第一章 關於吏治方面之改革

第一節 杜絕軍人干政

第二節 肅清匪患

第三節 取締土劣

第四節 整理財政

第五節 革除衙門陋規

第六節 整肅官箴

第七節 慎選佐治人員

第二章 關於風俗方面之改良

第一節 嚴禁烟酒

第二節 禁止賭博

第三節 廢除娼妓

第四節 破除迷信

第五節 鑑定戲劇

第六節 改良婚嫁

第七節 倡用國貨

第八節 提倡儉樸

第九節 崇尚道德

第二篇 訓政第二期應辦事項

第一章 關於自治方面之籌備

第一節 組織健全縣政府

第二節 劃分自治區域並組織區鄉鎮自治公所

第三節 清查戶口

第四節 測量土地

第五節 辦理警衛

第六節 修築道路

第七節 整頓教育

第八節 注意衛生

第九節 全民四權使用之訓練

第十節 全民軍事之訓練

第二章 關於生產方面之促進

第一節 改良農業

第二節 墾荒

第三節 造林

第四節 創辦貧民工藝廠

第五節 保護商業

第三篇 訓政第三期應辦事項

第一章 關於公用方面之設置

第一節 設立各種合作社

第二節 設立糧食管理局

第三節 設立職業介紹所

第四節 設立農工儲蓄銀行

第五節 設立公共體育場

第六節 設立公園

第七節 組織電燈公司

第二章 關於貧窮方面之救濟

第一節 擴充社倉與義倉

第二節 倡建貧民醫院

第三節 興辦其他各種慈善事業

第三章 統計

第一節 統計之意義

第二節 統計之範圍

結論

附錄

一 縣組織法

二 縣組織法施行法

三 蘇省完成縣組織法進行程序

四 內政部規定慎選縣長辦法

五 內政部規定訓練公安局長辦法

六 內政部訓政時期完成地方自治實施方案

弁言

這本小冊子，是我在旅寓百忙中草成的。執筆於上海，完成於南京，中間幾經刪改，始成此書。原未敢付梓發行，貽笑當世，只因經譚胡兩院長評閱後，又經內政楊部長之鑒定，俱各賜以題辭，用是未敢藏拙，交由三民公司付印。至此書之價值和內容，觀之者自能知其究竟，毋庸余之喋喋也。特述緣起，附之簡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著者誌於首都。

